

## 第二屆大專院校創新與創業企劃競賽

### (一) 活動緣起

創業一直以來就是一個不容小覷的熱門話題，也是青年學子們出社會的選擇之一。因此，如何用創意與創新打造創業基礎，賦予企業本身及產品生命力，進而撼動消費者的內心深處，吸引消費者的目光，繼而進行購買行為，創造出實質效益，讓企業穩定成長，就是一個相當值得讓人思考的議題。

創業的重點在於創新行銷的思考，而青年無限空間的想像力，往往就是成就創新的最大基礎。希望藉由每年持續的活動，並配合教育部資源中心計畫，秉持著四大目標「學生優生、感受回應、實用教學、鼓勵學習信心」，讓學子能學以致用並提高同學之學術研討風氣，把平日所學之課本理論由活動以另一種方式呈現，透過與他人公開交流、幫助成長，讓青年學子的創意與活力有揮灑的空間。

本活動旨在希望透過創新與創業發表過程中，將課堂上所學到的理論知識，加入創新實現夢想，藉由競賽活動，激發創新與創業合併整合之效果，學習企業創業規劃時實際運作之過程。此外也鼓勵學生組成跨領域之虛擬團隊，強化整合創新與資源共享、經驗學習等，展現青年學子們的最佳創意，以達成激發創新思考、培植青年創業家及開發未來具潛力之創新企業團隊基礎。

### (二) 活動目標

1. 由青年學子自主性的組成團隊，將所學應用到實務企劃上。
2. 藉由各大專院校學子的參與，激發青年學子創新與創業合併整合之效果。
3. 結合大專院校的學生，發揮人才效益，注入新活力與創意。
4. 透過各校青年學子之間的交流，幫助思考成長與增進相互學習的動力。

### (三) 活動內容

競賽主題：有關創業之議題

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南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

承辦單位：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

參賽資格：◎就讀各公私立大專院校大學部在學學生與研究生，對於創業企劃有興趣者，不限科系、年級皆可報名參加。

◎參賽同學三至五人組成一隊，但一人只得參加一組隊伍(可跨校、系組隊)。

◎各隊指導老師以一名為原則。

◎參賽過程中不得臨時更換成員。

◎參賽作品須為參賽隊伍自行創作，不得抄襲或節錄其他任何已發表或未發表之成果、創意及作品。如涉及任何著作權或其他相關權利糾紛，應由參賽隊伍自行負責。

◎若參賽作品已報名參加或曾參加跨校性創業競賽，該作品不得再參加本次競賽。

- 競賽獎勵：冠軍：NT\$12,000 元、參賽者獎狀各一紙。  
亞軍：NT\$10,000 元、參賽者獎狀各一紙。  
季軍：NT\$8,000 元、參賽者獎狀各一紙。  
佳作：取數名，獎品及參賽者獎狀各一紙。

競賽期間：

【第一階段-初賽】

◆ 網路線上報名時間：

103 年 07 月 10 日(星期四)至 103 年 10 月 17 日止(星期五)

◆ 初賽作品收件截止時間：

103 年 07 月 10 日(星期四)至 103 年 10 月 24 日止(星期五,郵戳為憑)

◆ 報名方式：參賽隊伍於高雄應用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網頁「第二屆大專院校創新與創業企劃競賽」(<http://dba.kuas.edu.tw/>)登錄完成線上網路報名程序，同時於企業管理系網頁下載參賽之相關說明。

◆ 徵件要求：1.參賽作品內文文字，一律自左向右以 A4 規格直式橫寫(字體為 12 點標楷體、1.5 行距)，文章內容以 30 頁為限(不含附錄與參考資料)，封面頁不計。

2.完整參賽資料包含(1)報名表一份、(2)授權同意書一份、(3)書面報告一式 5 份、(4)參賽作品電子檔一份(請準備 Office XP、2003 或 2007 版本，**請不要準備 Office 2010 版本**，並燒成光碟片，且於光碟片上註明隊名)，一併寄送至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企管系(824 高雄市燕巢區深中路 58 號企管系)，逾時不受理(以郵戳為憑)。

◆ 初賽結果公佈：103 年 11 月 14 日(星期五)

◆ 評選標準：1.資格審查由審查委員會針對參賽案件進行資格審查篩選，凡參賽資料不齊全或缺少者皆於篩選時進行淘汰。

2.初賽評審標準：可行性	40%
創意表現	20%
創新性	20%
內容完整性	20%

3.依書面審查分數，錄取 10 組晉級決賽。晉級決賽名單與時程表將公告於企業管理系網站，並以 Email 通知各組。

【第二階段-決賽】

◆ 對象：晉級決賽之參賽隊伍

◆ 時間：103 年 11 月 28 日(星期五)

◆ 地點：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燕巢校區

◆ 決賽規定：1.晉級決賽之參賽隊伍，需按規定之報到時間到現場進行口頭報告，報到時間會另行通知。

- 2.每組晉級決賽之參賽隊伍需進行口頭報告，時間共 15 分鐘，每位隊員皆需上台報告。
- 3.評審提問問題 (時間共 10 分鐘)。
- 4.簡報檔請於 103 年 11 月 26 日(星期三)前繳交，傳至 zhan1642@gmail.com(請準備 Office XP、2003 或 2007 版本，請不要準備 Office 2010 版本)
- 5.各組須於口頭報告場次之前 30 分鐘完成報到手續。

◆ 評選標準：

	評分項目	配分比
第一階段 初賽 (50%)	可行性	40%
	創意表現	20%
	創新性	20%
	內容完整性	20%
	小計	100%
第二階段 決賽 (50%)	口語表達(含流暢度、台風、服儀)	30%
	簡報內容	30%
	現場問答	40%
	小計	100%
總成績		100%

第二階段發表流程：每組口頭發表共十五分鐘，評審現場發問及回答共十分鐘。

時間	流程
08:30-09:00	報到
09:00-09:30	第一場發表
09:30-10:00	第二場發表
10:00-10:30	第三場發表
10:30-10:45	中場休息
10:45-11:15	第四場發表
11:15-11:45	第五場發表
11:45-12:15	第六場發表
12:15-13:30	中午休息
13:30-14:00	第七場發表
14:00-14:30	第八場發表
14:30-14:45	中場休息
14:45-15:15	第九場發表
15:15-15:45	第十場發表
15:45-16:30	評審委員會議
16:30-17:30	頒獎暨閉幕典禮

注意事項：

1. 參賽作品應由學生自行製作，指導老師只能以指導者之身份督導學生，不能代為製作，如違規定，取消作品之參賽資格。
2. 凡入圍之作品，若有侵害他人之權利、非自行製作或違反政府法令，經他人檢舉並查證屬實者，主辦單位將取消作品參賽資格，並追繳其若有領得之獎金與獎狀。
3. 為推廣本活動，所有參賽者於報名時同意無償授權主單位，供重製、出版、或於本活動相關之一切活動中發表。主辦單位並擁有將該參賽作品編製成任何形式的專輯，以營利或非營利方式推廣之權利，另立授權同意書。
4. 凡參賽作品中有引用他人之著作或資料請詳細說明或註明來源。